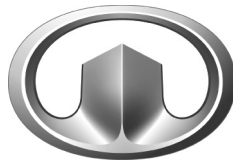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內容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人，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MO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3)

建議授予董事會發行A股及H股的一般性授權

建議授予董事會回購A股及H股一般性授權

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2021年度公司經營方針

續聘核數師

公司2021年度擔保計劃

及

股東週年大會與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4月23日(星期五)下午2時正、3時正、4時正假座中國河北省保定市朝陽南大街2266號本公司會議室分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26至39頁。無論閣下能否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有關類別股東大會，務請將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列印的指示填妥。H股股東須盡快親身或以郵寄方式將代表委任表格送達本公司H股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股東週年大會及／或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彼等之任何續會(視屬何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或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或彼等之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如閣下擬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或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則須於2021年4月16日(星期五)或之前將填妥的回執送達本公司的董事會秘書處(就H股股東而言)。

* 僅供識別

2021年3月30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4
1. 緒言	4
2. 建議授予董事會發行A股及H股的一般性授權	5
3. 建議授予董事會回購A股及H股一般性授權	5
4. 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9
5. 2021年度公司經營方針	9
6. 續聘核數師	9
7. 公司2021年度擔保計劃	10
8. 股東週年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	10
9.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	10
10. 以投票方式表決	10
11. 推薦建議	11
12. 其他資料	11
附錄一 說明函件	12
附錄二 公司2021年度擔保計劃	16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26
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34

釋 義

在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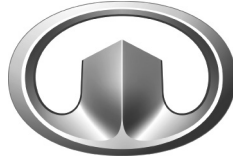
「A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股份代號：601633）；
「A股股東」	指	A股持有人；
「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	指	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
「A股回購授權」	指	行使本公司權力回購不超過於股東週年大會、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上提呈以批准A股回購授權的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A股數目10%的一般授權，有關詳情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告及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經不時修訂、修改或以其他方式補充；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類別股東大會」	指	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含義；
「本公司」或「公司」 或「長城汽車」	指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分別於香港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法」	指	中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

釋 義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含義；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長城控股」	指	保定市長城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持有創新長城62.854%的股權；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H股回購授權」	指	行使本公司權力回購不超過於股東週年大會、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上提呈以批准H股回購授權的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H股數目10%的一般授權，有關詳情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並以港元買賣（股份代號：2333）；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	指	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或「HK\$」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釋 義

「發行授權」	指	行使本公司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置不超過本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之日已發行A股及H股各20%的額外股份之一般性授權；
「創新長城」	指	保定創新長城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最後可行日期」	指	2021年3月25日，即本通函刊發前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可行日期；
「《必備條款》」	指	《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備條款》；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
「股份」	指	A股及H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包括A股及H股）持有人；
「附屬公司」或「子公司」	指	除文義另有所指，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附屬公司該詞的含義；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上交所上市規則」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
「《收購守則》」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出的《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經不時修定）。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MO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3)

執行董事：

魏建軍
王鳳英
楊志娟

註冊辦事處、總辦事處及

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河北省
保定市
朝陽南大街2266號

非執行董事：

何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樂英
李萬軍
吳智傑

敬啟者：

建議授予董事會發行A股及H股的一般性授權
建議授予董事會回購A股及H股一般性授權
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2021年度公司經營方針
續聘核數師
公司2021年度擔保計劃
及
股東週年大會與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1. 緒言

本通函乃就將於2021年4月23日（星期五）下午2時正、3時正、4時正假座中國河北省保定市朝陽南大街2266號本公司會議室分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而發出。

* 僅供識別

2. 建議授予董事會發行A股及H股的一般性授權

根據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特別決議案建議授予董事發行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不超過本公司股本中於本議案獲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時已發行A股及H股各20%的額外股份。本公司於最後可行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總數為9,175,953,300股，包括6,076,413,300股A股及3,099,540,000股H股。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特別決議案授予董事的權力將持續有效，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該決議案所述的較早日期止。

概無董事現擬在一般授權獲股東批准的情況下，根據發行授權促使本公司配發或發行任何額外股份。然而，董事相信獲股東一般授權以讓董事發行額外股份乃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

3. 建議授予董事會回購A股及H股一般性授權

A股回購授權

公司法(本公司須受其規限)規定，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不可回購其股份，惟公司是為(a)減少公司註冊股本；(b)與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併；(c)將股份用於員工持股計劃或者股權激勵；(d)回購乃應股東要求進行，而該等股東並不同意有關合併或分拆的股東決議案；(e)將股份用於轉換上市公司發行的可轉換為股票的公司債券；或(f)上市公司為維護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所必需。《必備條款》(本公司已將該等條款納入公司章程)規定，在中國境外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於取得有關監管機關的審批，且符合其公司章程的規定下，在藉以減少公司股本或就有關公司本身與另外一間持有其股份的公司合併或在法律或行政法規許可的情況下，可回購股份。

中國法律及法規以及《上交所上市規則》准許中國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回購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該公司A股股份。該項授權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及經A股持有人及H股持有人在不同的類別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方可授出。

本公司擬於股東週年大會、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上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藉以授予董事會A股回購授權及H股回購授權，有關詳情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告及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告。根據A股回購授權可能回購的A股，不得超過本公司就批准A股回購授權而提呈的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A股數目的10%。

A股回購授權將於下列較早日期屆滿：(a)於股東週年大會、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過有關特別決議案後的本公司下次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b)股東週年大會、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過有關特別決議案起計十二個月期間屆滿時；或(c)股東於股東大會或H股股東或A股股東於各自之類別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案撤回或修改有關特別決議案所賦予之授權當日。

A股回購授權於股東週年大會、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上獲通過後，具體實施回購事宜需按中國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及《上交所上市規則》進行。

H股回購授權

公司法(本公司須受其規限)規定，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不可回購其股份，惟公司是為(a)減少公司註冊股本；(b)與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併；(c)將股份用於員工持股計劃或者股權激勵；(d)回購乃應股東要求進行，而該等股東並不同意有關合併或分拆的股東決議案；(e)將股份用於轉換上市公司發行的可轉換為股票的公司債券；或(f)上市公司為維護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所必需。《必備條款》(本公司已將該等條款納入公司章程)規定，在中國境外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於取得有關監管機關的審批，且符合其公司章程的規定下，在藉以減少公司股本或就有關公司本身與另外一間持有其股份的公司合併或在法律或行政法規許可的情況下，可回購股份。惟根據本次一般性授權進行回購的H股只能予以註銷，並據此相應調減本公司的註冊資本。

中國法律及法規以及《香港上市規則》准許中國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回購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該公司H股股份。該項授權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及經A股持有人及H股持有人在不同的類別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方可授出。

由於H股乃於香港聯交所以港元買賣，而本公司於進行任何H股回購時所支付之價款須以港元支付，故本公司購回H股須獲得有權的外匯主管部門（若適用）批准後方可進行。此外，除須遵守相關《香港上市規則》要求於本公司回購其任何H股後呈交翌日披露報表外，本公司亦須於本公司回購其股份後向中國證監會備案（若適用）。

根據削減股本適用的公司章程第29條規定，本公司應當自作出減少註冊資本決議之日起十日內通知其債權人，並於三十日內在報紙上至少公告三次。債權人自接到通知書之日起三十日內，未接到通知書者自第一次公告起九十日內，有權要求本公司清償債務或者提供相應的償債擔保。

據此，本公司尋求股東批准授出一般授權以回購已發行的H股。董事將根據本文所述法律及監管規定召開股東週年大會、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本公司擬於股東週年大會、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上提呈特別決議案，以授予董事會H股回購授權，有關詳情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告。根據H股回購授權可能回購的H股，不得超過本公司就批准H股回購授權而提呈的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H股數目的10%。

H股回購授權將於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於股東週年大會、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過授出H股回購授權的特別決議案；
- (b) 根據中國法律、法規及規定，取得全部有權監管機關（若適用）的批准；及

- (c) 根據上文所述公司章程第29條所載通知程序，本公司任何債權人並無要求本公司就所欠債權人任何款項作出還款或提供擔保（或如本公司任何債權人要求本公司還款或提供擔保，則本公司經全權酌情決定已就該等款項作出還款或提供擔保）。倘本公司決定根據本(c)項條件的情況向其任何債權人償還任何款項，則預期本公司會動用內部資金償還該等款項。

倘並無達成上述條件，則董事不會行使H股回購授權。

H股回購授權將於下列較早日期屆滿：(a)於股東週年大會、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過有關特別決議案後的本公司下次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b)股東週年大會、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過有關特別決議案起計十二個月期間屆滿時；或(c)股東於股東大會或H股股東或A股股東於各自之類別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案撤回或修改有關特別決議案所賦予之授權當日。

對董事會辦理A股股份及H股股份回購股份事宜的具體授權：授權公司任一名董事代表董事會根據公司需要和市場情況，在獲得有關監管機構批准以及符合法律、行政法規、《公司章程》的情況下，在相關授權期間適時決定回購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H股數目的10%及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A股數目的10%事項（包括但不限於：決定回購股份的時間、數量、價格，開立境外股票賬戶並辦理相應外匯變更登記手續，通知債權人並進行公告，註銷回購股份，減少註冊資本，修訂《公司章程》並辦理變更登記手續以及簽署辦理其他與回購股份相關的文件及事宜）。

本通函附錄一為說明函件，當中載有關於A股及H股回購授權的若干資料。

4. 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根據證監會《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3號－上市公司現金分紅》、《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現金分紅指引》、《公司章程》、《香港上市規則》以及本公司實際情況，擬定本公司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經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對本公司2020年度財務報告進行審計，2020年，本公司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5,362,490,194.32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潤為人民幣40,994,784,827.03元。

經綜合考慮公司2020年前三季度利潤分配情況、公司實際經營情況及公司可轉換公司債券發行等因素，為實現公司可持續發展，創造更大的業績回報股東，更好地維護公司及全體股東的長遠利益，公司2020年度末期擬不進行利潤分配，也不以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本次未分配利潤將用於公司現有項目自有資金投入和滿足未來新項目資金需求。

公司已實施2020年前三季度利潤方案，向全體股東每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0.28元（含稅），共計分配現金股利人民幣2,569,266,924.00元（含稅），2020年已發現金股利佔公司2020年度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淨利潤的比例為47.91%。

5. 2021年度公司經營方針

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2021年度公司經營方針。2021年度公司經營方針為公司將持續深入組織機制變革，堅決貫徹、落實「一車一品牌一公司」的經營理念，堅持推進全球化戰略歷程，探索、開闢細分市場的新品類，要以品類建品牌，佔領用戶心智，為用戶創造價值、為企業帶來變現，使用戶和企業雙贏，並加大軟件能力、智能網聯、自動駕駛、電動化領域的戰略投入，加速向全球化科技出行公司轉型。

6. 續聘核數師

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續聘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外部核數師，為本公司提供財務報表審計、審閱以及內部控制情況審計等服務，任期自有關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止，並授權董事會確定其報酬，金額不超過人民幣350萬元。

7. 公司2021年度擔保計劃

為使公司生產經營持續、穩健發展，滿足公司下屬控股子公司的融資擔保需求，結合公司2020年度擔保實際情況，預計公司2021年度擔保計劃，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8. 股東週年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

本公司謹定於2021年4月23日（星期五）下午2時正、3時正、4時正假座中國河北省保定市朝陽南大街2266號本公司會議室分別召開股東週年大會、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26至第39頁。

9.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

為決定合資格參加股東週年大會及／或類別股東大會（視乎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的名單，本公司將由2021年4月17日（星期六）至2021年4月23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東名冊登記，期間不會辦理H股過戶手續。於2021年4月16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可參加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令H股股東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須將填妥的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H股股票送交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2021年4月16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

10.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39條，股東大會上股東的所有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大會主席將根據公司章程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提呈股東週年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的每項決議案。本公司將依照《香港上市規則》第13.39(5)條指定的方式於股東週年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後公佈投票結果。

董事會函件

H股股東如欲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或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必須將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所載的指示填妥及簽署，並不得遲於股東週年大會及／或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將委任表格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11.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所提呈的決議案均為必要或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建議全體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及（倘適用）類別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有關決議案。

12. 其他資料

謹請留意本通函附錄所載其他資料。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魏建軍
謹啟

中華人民共和國河北省保定市
2021年3月30日

本附錄乃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作出的說明函件，以向閣下提供合理必要資料，讓閣下可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於股東週年大會、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建議向董事授出A股及H股回購授權的特別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A股及H股回購授權

1. 回購A股及H股的理由

董事相信A股及H股回購授權給予本公司靈活性，對本公司及其股東有利，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回購股份可能提高本公司每股資產淨值及／或每股盈利，惟須視乎當時的市況及資金安排而定。董事僅會在彼等相信回購A股及H股股份對本公司及股東有利的情況下，方會回購股份。

2. 註冊資本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9,175,953,300元，包括3,099,54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及6,076,413,3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A股。

3. 行使A股及H股回購授權

待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有關特別決議案、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以及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上就批准授予董事會A股及H股回購授權而分別提呈的特別決議案獲通過後，董事會將會獲授A股及H股回購授權，直至下列日期（以較早者為準）屆滿：(a)有關特別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上獲通過後的本公司下一次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當日；(b)有關特別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上獲通過後滿十二個月當日；或(c)股東於股東大會或H股股東或A股股東於各自類別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撤回或更改有關特別決議案的授權當日（「有關期間」）。A股及H股回購授權須待(i)按中國法律、法規及規定，取得全部有權監管機關（若適用）的批准；及(ii)概無債權人根據公司章程的通知程序要求本公司就所欠債權人任何款項作出還款或提供擔保（或如任何債權人要求本公司償還任何款項或提供擔保，則本公司經全權酌情決定已就該等款項作出還款或提供擔保），方可行使A股及H股回購授權。

倘本公司行使全部H股回購授權（以最後可行日期的3,099,540,000股已發行H股計算，且以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日期或之前將不會配發及發行或回購H股為前提），本公司於有關期間將會回購最多309,954,000股H股，即最多回購相關決議案獲通過之日已發行H股總數的10%。

倘本公司行使全部A股回購授權（以最後可行日期的6,076,413,300股已發行A股計算，且以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日期或之前將不會配發及發行或回購A股為前提），本公司於有關期間將會回購最多607,641,330股A股，即最多回購相關決議案獲通過之日已發行A股總數的10%。

4. 回購所需資金

回購A股及H股時，本公司計劃利用根據公司章程及中國適用法律、法規及規例可合法撥作有關用途的本公司內部資源（可包括盈餘資金及保留溢利）撥付。

公司章程賦予本公司權利回購A股及H股。本公司僅可利用原可撥作派息或分派的本公司資金或為此目的而發行新股的所得款項回購股份。根據中國相關法律，以上述方式回購的H股將視為已註銷，且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將會按已註銷H股面值總額而相應削減。本公司不得以非現金代價或以香港聯交所不時的交易規則規定以外的結算方式在香港聯交所回購證券。回購的A股將按中國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及《上交所上市規則》進行處理。

5. 一般資料

董事認為，於建議回購期間任何時間全面行使A股及H股回購授權，不會對本公司的營運資金或負債比率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相對於本公司公佈的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所載的經審核賬目所披露者而言）。然而，倘回購股份將導致董事不時認為對本公司合適的營運資金需要或資產負債水平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則在有

關範圍內，董事不會建議行使A股及H股回購授權。董事將於有關時間經考慮當時市況後，在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情況下決定回購A股及H股的數目，以及回購A股及H股的股價和其他條款。

董事已向香港聯交所承諾，彼等將會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上交所上市規則》、公司章程以及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及規例的適用規定行使本公司權力，根據A股及H股回購授權回購股份。

6. H股股價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前的12個月，A股及H股每月在香港聯交所買賣的最高及最低收市價如下：

	H股股價		A股股價	
	最高價 港元	最低價 港元	最高價 人民幣	最低價 人民幣
2020年				
4月	5.18	4.69	8.48	7.75
5月	5.46	4.91	8.64	7.88
6月	5.58	4.84	8.55	7.72
7月	8.16	4.84	14.1	7.94
8月	8.41	7.68	15.38	13.5
9月	10.38	8.82	19.2	15.35
10月	13.8	11	25.2	19.89
11月	16.3	12	28.7	24.45
12月	26.6	14.02	37.81	24.4
2021年				
1月	30.6	24.3	49.81	37.62
2月	27.6	22.25	43.87	31.37
3月（截至最後可行日期）	23	18.94	31.87	27.76

7. 本公司已回購的A股及H股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前六個月，本公司概無在香港聯交所或以其他方式回購A股及H股。

8. 權益披露

董事或（據彼等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任何彼等的緊密聯繫人目前概無意於A股回購及H股回購授權獲股東批准且A股及H股回購授權的條件（如有）達成後根據A股及H股回購授權向本公司出售A股及H股。

本公司並無接獲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通知目前有意於A股及H股回購授權獲股東批准且A股及H股回購授權的條件（如有）達成後向本公司出售任何A股及H股，彼等亦無承諾不會向本公司出售彼等所持任何A股及H股。

9. 《收購守則》

倘若因本公司回購股份而導致主要股東所佔本公司投票權益比例增加，則根據《收購守則》，該項增加將視為一項收購。因此，個別或一組一致行動之股東可能獲得或鞏固對本公司之控制權，或須按《收購守則》第26條之規定提出強制收購建議。

於最後可行日期，創新長城擁有本公司總註冊資本約55.74%權益。創新長城由長城控股控制，而長城控股則由魏建軍先生控制。倘董事根據擬於股東週年大會、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上提呈的A股及H股回購授權的條款全面行使回購A股及H股的權力，則創新長城所持本公司總註冊資本的權益總額將增至約61.90%。

就董事所知，根據A股及H股回購授權回購任何股份將不會引致《收購守則》及／或任何同類相關法律的任何後果。此外，倘有關回購違反《香港上市規則》第8.08條的規定，則董事不會於香港聯交所回購股份。

一、擔保情況概述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公司」）於2021年3月30日召開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關於2021年度擔保計劃的議案》（以下簡稱「該議案」），根據該議案，為使公司生產經營持續、穩健發展，滿足公司下屬控股子公司的融資擔保需求，結合公司2020年度擔保實際情況，預計公司（含分公司、子公司）對下屬控股子公司2021年度擔保總額不超過人民幣620,000萬元。具體如下：

序號	公司名稱	擔保計劃額度
1	蜂巢動力系統（江蘇）有限公司	60,000萬元人民幣
2	蜂巢傳動系統（江蘇）有限公司	80,000萬元人民幣
3	蜂巢智能轉向系統（江蘇）有限公司	50,000萬元人民幣
4	哈弗銷售泰國有限公司	50,000萬元人民幣
5	俄羅斯哈弗汽車製造有限責任公司	50,000萬元人民幣
6	長城汽車製造（泰國）有限公司	10,000萬元人民幣
7	精誠工科汽車零部件（揚中）有限公司	20,000萬元人民幣
8	其他下屬控股子公司	300,000萬元人民幣
合計		620,000萬元人民幣

上述擔保額度為公司對下屬控股子公司新增的擔保總額，實際發生擔保總額取決於被擔保方與銀行等金融機構的實際借款金額。在預計總額未突破的前提下，各下屬控股子公司的擔保額度可內部調劑使用，同時上述控股子公司實際發生擔保時，資產負債率可能超過70%。

擔保範圍包括公司對控股子公司的擔保、控股子公司之間發生的擔保。

擔保方式包括但不限於信用擔保、抵押擔保、質押擔保等。本次擔保事項經公司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表決通過後生效，有效至公司2021年年度股東大會或公司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審議對下屬控股子公司新的擔保計劃之日止。

在上述擔保額度內，公司辦理每筆擔保事宜不再單獨召開董事會及股東大會，授權財務總監李紅栓女士、董事會秘書徐輝先生根據實際情況，在擔保額度範圍內及擔保期限內處理擔保的具體事宜並簽署擔保相關文件。

二、被擔保人基本情況

（一）蜂巢動力系統（江蘇）有限公司

名稱：蜂巢動力系統（江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陳曉亮

註冊資本：人民幣10,000萬元

住所：鎮江市揚中經濟開發區港興路868號

股東情況：本公司全資子公司蜂巢易創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0%

經營範圍：汽車動力系統技術研發；發動機、增壓器、汽車零部件加工、製造、銷售、維修及相關技術研發、技術諮詢、技術服務；計算機信息技術服務；普通貨物（不含危險品）道路運輸、倉儲服務；自有房屋、工程機械設備租賃；潤滑油銷售；機電設備檢測服務；自營和代理各類商品及技術的進出口業務（國家限定企業經營或禁止進出口的商品和技術除外）。（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主要財務數據：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主要會計數據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未經審計)

資產總額	2,226,968,440.45
負債總額	2,087,093,356.85
淨資產	139,875,083.60
資產負債率	93.72%
流動負債	1,426,267,404.64
銀行借款	653,251,600.00

2020年1-12月
(未經審計)

營業收入	1,373,488,500.10
淨利潤	56,504,462.18

(二) 蜂巢傳動系統(江蘇)有限公司

名稱：蜂巢傳動系統(江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武紅超

註冊資本：人民幣190,000萬元

註冊地址：鎮江市揚中經濟開發區港興路868號

股東情況：本公司全資子公司蜂巢易創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0%

經營範圍：新能源汽車傳動系統、汽車變速器、汽車零部件、分動器、減速器研發、加工、製造、銷售及相關技術諮詢、技術服務；普通貨物(不含危險品)道路運輸、倉儲服務；自有房屋、工程機械設備租賃；潤滑油銷售；機電設備檢測服務；自營和代理各類商品及技術的進出口業務(國家限定企業經營或禁止進出口的商品和技術除外)。

主要財務數據：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主要會計數據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未經審計)

資產總額	7,390,890,538.62
負債總額	5,156,638,659.22
淨資產	2,234,251,879.40
資產負債率	69.77%
流動負債	4,310,088,812.25
銀行借款	427,839,697.95

2020年1-12月
(未經審計)

營業收入	6,038,383,557.17
淨利潤	454,705,875.83

(三) 蜂巢智能轉向系統(江蘇)有限公司

名稱：蜂巢智能轉向系統(江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鄭立朋

註冊資本：人民幣20,000萬元

住所：鎮江市揚中經濟開發區港興路868號

股東情況：本公司全資子公司蜂巢易創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0%

經營範圍：汽車智能轉向系統及其零部件、電子設備、汽車配件研發、加工、製造、銷售及相關技術諮詢、技術服務；普通貨物(不含危險品)道路運輸、倉儲服務；自有房屋、工程機械設備租賃；自營和代理各類商品及技術的進出口業務(國家限定企業經營或禁止進出口的商品和技術除外)。(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主要財務數據：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主要會計數據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未經審計)

資產總額	186,116,467.26
負債總額	106,685,744.20
淨資產	79,430,723.06
資產負債率	57.32%
流動負債	87,285,744.20
銀行借款	0.00

2020年1-12月
(未經審計)

營業收入	101,786,389.99
淨利潤	-15,168,734.35

(四) 哈弗銷售泰國有限公司

名稱：哈弗銷售泰國有限公司

董事：王士輝

註冊資本：4,500萬泰銖

住所：泰國曼谷市

股東情況：本公司全資子公司華鼎國際有限公司直接持股99.90%，泰德科貿有限公司持股0.05%，億新發展有限公司持股0.05%

經營範圍：汽車、汽車零部件等相關產品的進出口、銷售、租賃、維修、展覽。

主要財務數據：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主要會計數據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未經審計)

資產總額	72,086,206.75
負債總額	55,546,481.61
淨資產	16,539,725.14
資產負債率	77.06%
流動負債	55,546,481.61
銀行借款	0.00

2020年1-12月
(未經審計)

營業收入	0.00
淨利潤	-13,361,085.50

(五) 俄羅斯哈弗汽車製造有限責任公司

名稱：俄羅斯哈弗汽車製造有限責任公司

總經理：張軍學

註冊資本：1,921,232.46萬盧布

住所：俄羅斯圖拉州新莫斯科斯克區新莫斯科斯克市和平大街3g號1單元

股東情況：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持股70.58%，泰德科貿有限公司持股29.42%

經營範圍：汽車、汽車零件、部件及其配件的營銷、銷售、推銷，生產製造以及開展與此有關的其他任何經營活動，包括貿易中介活動和對外貿易活動；對汽車運輸工具進行技術維護和維修，提供其他類型的汽車運輸工具技術維護服務；在銷售汽車運輸工具時從事金融性中介活動。

主要財務數據：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主要會計數據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未經審計)

資產總額	3,855,927,471.80
負債總額	3,376,600,538.41
淨資產	479,326,933.39
資產負債率	87.57%
流動負債	1,945,705,454.26
銀行借款	1,430,579,250.60

2020年1-12月
(未經審計)

營業收入	1,878,384,136.65
淨利潤	-855,312,802.89

(六) 長城汽車製造(泰國)有限公司

名稱：長城汽車製造(泰國)有限公司

董事：王士輝，張佳明，李光宇

註冊資本：28,238.24萬美元

住所：泰國羅勇府布羅登縣東海岸工業園區

股東情況：億新發展有限公司持股99.99%，華鼎國際有限公司持股0.005%，泰德科貿有限公司持股0.005%

經營範圍：汽車整車及汽車零部件、配件的生產製造、開發、設計、研發和技術服務、委託加工、銷售及相關的售後服務；普通貨物運輸、專用運輸(廂式)。

主要財務數據：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主要會計數據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未經審計)

資產總額	1,079,108,125.49
負債總額	3,445,501.70
淨資產	1,075,662,623.79
資產負債率	0.32%
流動負債	3,445,501.70
銀行借款	0.00

2020年1-12月
(未經審計)

營業收入	0.00
淨利潤	-22,319,375.32

(七) 精誠工科汽車零部件(揚中)有限公司

名稱：精誠工科汽車零部件(揚中)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張德會

註冊資本：人民幣18,000萬元

住所：鎮江市揚中經濟開發區園博大道869號

股東情況：精誠工科汽車系統有限公司持股100%

經營範圍：汽車零部件、工業自動化控制系統裝置、傳動設備、工業機器人、儀器儀表、金屬構件研發、加工、製造、銷售及相關技術諮詢、技術服務；生產性廢舊金屬、廢舊物資(不含危險品、汽車(含拆解))回收；普通貨物(不含危險品)道路運輸、倉儲服務；自有房屋、工程機械設備租賃；自營和代理各類商品及技術的進出口業務(國家限定企業經營或禁止進出口的商品和技術除外)。(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主要財務數據：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主要會計數據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未經審計)

資產總額	374,374,206.03
負債總額	231,053,472.04
淨資產	143,320,733.99
資產負債率	61.72%
流動負債	128,621,743.20
銀行借款	0.00

2020年1-12月
(未經審計)

營業收入	57,031,450.14
淨利潤	-2,605,434.95

三、擔保協議

公司及相關下屬子公司目前尚未簽訂相關擔保協議，上述預計擔保金額為公司根據公司2020年度擔保實際發生情況，預計2021年擔保額度。上述擔保經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尚需相關下屬子公司與銀行或相關機構協商後簽署擔保協議，具體擔保金額、擔保期限、擔保方式等條款將在上述預計額度範圍內根據實際需求確定。

四、累計對外擔保數量及逾期擔保的數量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擔保，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累計對外擔保總額為人民幣1,363,203.65萬元，擔保總額佔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百分比為23.77%，逾期擔保累計數量為0。

本次擔保計劃經過股東大會審批後，本集團累計對外擔保總額為人民幣1,983,203.65萬元，佔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百分比為34.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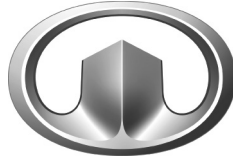
逾期擔保累計數量為0。

註： 本集團擔保金額計算，涉及外幣金額，外幣匯率折算如下：

- 1、 歐元轉換人民幣匯率，按中國人民銀行2021年3月25日人民幣匯率中間價(1歐元=7.7109元人民幣)折算；
- 2、 美元轉換人民幣匯率，按中國人民銀行2021年3月25日人民幣匯率中間價(1美元=6.5282元人民幣)折算。

五、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

擔保對象為本公司下屬控股子公司，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第14章及第14A章，本公司為下屬控股子公司提供擔保不構成關連交易，也不構成須予公佈的交易。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MO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3)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謹定於2021年4月23日(星期五)下午2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北省保定市朝陽南大街2266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批准及授權以下：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2020年度經審計財務會計報告(詳情載於本公司2020年年度報告)；
2. 審議及批准2020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詳情載於本公司2020年年度報告)；
3. 審議及批准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1年3月3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發出之通函)；
4. 審議及批准2020年年度報告及摘要(全文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
5. 審議及批准2020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全文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
6. 審議及批准2020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詳情載於本公司2020年年度報告)；

* 僅供識別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7. 審議及批准2021年度公司經營方針（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1年3月3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發出之通函）；
8. 審議及批准續聘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外部核數師，為公司提供財務報表審計、審閱以及內部控制情況審計等服務，任期自本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確定其報酬，金額不超過人民幣350萬元（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1年3月3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發出之通函及公告）；
9. 審議及批准公司2021年度擔保計劃（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1年3月3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發出之通函）；

特別決議案

10. 審議授權董事會發行本公司A股及H股。

在下列條件的規限下，授予本公司董事會一項無條件及一般性授權，以單獨或同時配發、發行及／或處理本公司股本的新增股份（不論是A股或H股）。於有關期間內，可行使一次或以上該無條件一般性授權：

- (a) 除本公司董事會可能於有關期間內訂立或授予發售建議、協議或購股權，而該發售建議、協議或購股權可能需要在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項授權外，該授權的效力不得超逾有關期間；
- (b) 由本公司董事會根據該等授權批准配發、發行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發行的A股和H股股份（包括但不限於普通股、優先股、可轉換為股份的證券、可認購任何股份或上述可轉換證券的期權、權證或類似權利）面值總額不得分別超過：
 - (I) 本公司已發行A股總面值的20%；及／或
 - (II) 本公司已發行H股總面值的20%，兩個情況均以本決議案日期為準；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c) 本公司董事會只會在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簡稱「中國」）公司法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不時修訂者為準），並且在獲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或其它有關的中國政府機關批准的情況下，方會行使上述的權利。

在本決議案上述發行股份的規限下，授權本公司董事會：

- (a) 批准、簽訂、做出、促使簽訂及做出所有其認為是與發行該等新股有關的所有文件、契約和事宜，包括（但不限於）：
- (I) 釐定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別及數目；
 - (II) 釐定新股份的定價方式、發行對象、發行利率及發行／轉換／行使價格（包括價格區間）；
 - (III) 釐定發售新股的開始和結束日期；
 - (IV) 釐定發售新股所得款項用途；
 - (V) 釐定將向現有股東發行新股（如有）的類別及數目；
 - (VI) 因行使該等權利而可能需要訂立或授予該等發售建議、協議或購股權；及
 - (VII) 若向本公司的股東提呈發售或配售股份，但因海外法律或規例制定的禁止或規定，且董事會作出基於此等原因的查詢後，認為有必要或適宜的情況下，不包括居住在中國或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以下簡稱「香港」）以外的地方的股東；
- (b) 聘請與發行有關的中介機構，批准及簽署發行所需、適當、可取或有關的一切行為、協議、文件及其他相關事宜；審議批准及代表公司簽署與發行有關的協議，包括但不限於承銷協議、配售協議、中介機構聘用協議等；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c) 審議批准及代表公司簽署向有關監管機構遞交的與發行相關的發行文件。根據監管機構和公司上市地的要求，履行相關的審批程序，並向香港及／或任何其他地區及司法管轄權區（如適用）的相關政府部門辦理所需的存檔，註冊及備案手續等；
- (d) 根據境內外監管機構要求，對有關協議和法定文件進行修改；
- (e) 根據本決議案第一分段發行股份實際增加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向中國的有關機構註冊增加的資本，並對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做出其認為合適的修改，以反映新增註冊資本；及
- (f) 於中國、香港及／或向其它有關機構辦理所有必需的存檔及註冊。就本決議案而言：

「**A股**」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可供中國投資者以人民幣認購及買賣的內資股；

「**董事會**」指本公司的董事會；

「**H股**」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可以港元認購及買賣的境外上市外資股；及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得通過之日起，至下列三者最早發生者的日期止的期間：

- (a) 本決議案通過後，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日；或
- (b) 在本決議案通過後十二個月期間屆滿之日；或
- (c) 於股東大會上本公司股東通過特別決議案撤消或更改本決議案所授予的授權之日。

11. 「動議授權董事會回購本公司A股及H股：

- i. 在下文(b)及(c)段之規限下，批准董事會於有關期間按照中國主管證券事務的政府或監管機關、香港聯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或任何其他政府或監管機關之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及規例及／或規定，行使本公司全部權力回購本公司已發行及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之H股及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元之A股；
- ii. 根據上文(a)段之批准本公司獲授權可在有關期間回購本公司H股總面值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及相關決議案於本公司類別股東大會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H股數目的10%及A股總面值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及相關決議案於本公司類別股東會議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A股數目的10%；
- iii. 上文(a)段之批准須待達成下列條件後，方可作實：
 1. 本公司定於2021年4月23日（星期五）（或適用的押後日期）舉行的本公司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2021年4月23日（星期五）（或適用的押後日期）舉行的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過一項與本段所載決議案條款（本第(c)(i)分段除外）相同的特別決議案；
 2. 根據中國法律、法規及規定，取得全部有權監管機關（若適用）的批准；及

3. 根據上文所述本公司公司章程第29條所載通知程序，本公司任何債權人並無要求本公司就所欠債權人任何款項作出還款或提供擔保（或如本公司任何債權人要求本公司還款或提供擔保，則本公司經全權酌情決定已就該等款項作出還款或提供擔保）。倘本公司決定根據本(c)(iii)項條件的情況向其任何債權人償還任何款項，則預期本公司會動用內部資金償還該等款項；
- iv. 待中國所有相關政府部門批准本公司回購相關股份及上述條件達成後，授權董事會進行以下事宜：
 1. 決定回購時機、期限、價格及數量；
 2. 通知債權人並進行公告；
 3. 開立境外股票賬戶並辦理相應外匯變更登記手續；
 4. 根據監管機構和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的要求，履行相關的批准、備案程序；
 5.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規例，執行、進行、簽署及採取所有彼等認為與上文(a)段擬進行的股份回購有關並使其生效的合適、必要或適當的文件、行動、事情及步驟；
 6. 辦理回購股份的註銷程序，減少註冊資本，對本公司公司章程作出其認為適當的修訂，反映本公司的新資本架構，並履行有關法定的登記及備案手續；及
 7. 簽署及辦理其他與回購股份相關的文件及事宜；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v. 在本決議案中：

「**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指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

「**董事會**」指本公司董事會；

「**H股**」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可以港元認購及買賣的境外上市外資股；

「**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指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

「**香港聯交所**」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

「**有關期間**」指通過本特別決議案當日起至下列最早時間止的期間：

1. 本決議案通過後的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2. 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本決議案，以及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過相關決議案後滿十二個月時；或
3. 股東於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案、或股東於本公司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或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案撤回或更改本特別決議案所給予授權當日。」

對董事會辦理A股股份及H股股份回購股份事宜的具體授權：授權公司任一名董事代表董事會根據公司需要和市場情況，在獲得有關監管機構批准以及符合法律、行政法規、《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簡稱「《**公司章程**》」)的情況下，在相關授權期間適時決定回購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H股數目的10%及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A股數目的10%事項(包括但不限於：決定回購股份的時間、數量、價格，開立境外股票賬戶並辦理相應外匯變更登記手續，通知債權人並進行公告，註銷回購股份，減少註冊資本，修訂《**公司章程**》並辦理變更登記手續以及簽署辦理其他與回購股份相關的文件及事宜)。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魏建軍

中華人民共和國河北省保定市
2021年3月30日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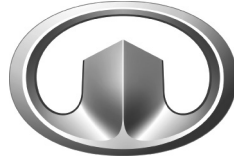
- (A) 本公司將由2021年4月17日(星期六)至2021年4月23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2021年4月16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在完成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登記程序後，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享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填妥的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須不遲於2021年4月16日(星期五)香港時間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本公司H股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B) 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H股持有人，必須填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回執，不遲於2021年4月16日(星期五)交回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處。

董事會秘書處詳情如下：中華人民共和國
河北省保定市朝陽南大街2266號
電話：(86-312) 2197813
傳真：(86-312) 2197812

- (C)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H股持有人，均可書面委託一名或以上代表(不論該代表是否為股東)，代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投票。委任超過一名代表的股東，其代表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 (D) 代表委任書須以書面方式由委託人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任書由委託人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該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 (E) 代表委任表格及(倘代表委任表格由他人代表委託人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簽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的經公證副本須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F) 委任代表代表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須出示身份證及註明簽發日期的委任代表或其法定代表人已簽署的授權文據。如法人股股東的法定代表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該法定代表人必須出示其身份證及證明其法定代表人身份的有效文件。如法人股股東委派其法定代表人以外的公司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該代表必須出示其身份證及加蓋法人股股東印章並由其法定代表人正式簽署的授權文據。
- (G)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現場登記時間為2021年4月23日(星期五)下午一時至一時五十分，下午一時五十分以後將不再辦理出席現場會議的股東登記。登記地點為中國河北省保定市朝陽南大街2266號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會議室。
- (H) 預計股東週年大會需時半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
- (I) A股股東參會事項請參見本公司2021年3月30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網址：www.sse.com.cn)及本公司官方網站(網址：www.gwm.com.cn)發佈的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召開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2021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及2021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議的通知。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MO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3)

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謹定於2021年4月23日(星期五)下午3時正(或緊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延期後)或任何押後日期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北省保定市朝陽南大街2266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特別決議案

1. 「動議授權董事會回購本公司A股及H股：

- (a) 在下文(b)及(c)段之規限下，批准董事會於有關期間按照中國主管證券事務的政府或監管機關、香港聯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或任何其他政府或監管機關之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及規例及／或規定，行使本公司全部權力回購本公司已發行及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之H股及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元之A股；
- (b) 根據上文(a)段之批准，本公司獲授權可在有關期間回購本公司H股總面值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及相關決議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H股數目的10%及A股總面值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及相關決議案於本公司類別股東會議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A股數目的10%；

* 僅供識別

H 股 股 東 類 別 股 東 大 會 通 告

- (c) 上文(a)段之批准須待達成下列條件後，方可作實：
- (i) 本公司定於2021年4月23日（星期五）（或適用的押後日期）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2021年4月23日（星期五）（或適用的押後日期）舉行的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過一項與本段所載決議案條款（本第(c)(i)分段除外）相同的特別決議案；
 - (ii) 根據中國法律、法規及規定，取得全部有權監管機關（若適用）的批准；及
 - (iii) 根據上文所述本公司公司章程第29條所載通知程序，本公司任何債權人並無要求本公司就所欠債權人任何款項作出還款或提供擔保（或如本公司任何債權人要求本公司還款或提供擔保，則本公司經全權酌情決定已就該等款項作出還款或提供擔保）。倘本公司決定根據本(c)(iii)項條件的情況向其任何債權人償還任何款項，則預期本公司會動用內部資金償還該等款項。
- (d) 待中國所有相關政府部門批准本公司回購相關股份及上述條件達成後，授權董事會進行以下事宜：
- (i) 決定回購時機、期限、價格及數量；
 - (ii) 通知債權人並進行公告；
 - (iii) 開立境外股票賬戶並辦理相應外匯變更登記手續；
 - (iv) 根據監管機構和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的要求，履行相關的批准、備案程序；
 - (v)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規例，執行、進行、簽署及採取所有彼等認為與上文(a)段擬進行的股份回購有關並使其生效的合適、必要或適當的文件、行動、事情及步驟；

H 股 股 東 類 別 股 東 大 會 通 告

(vi) 辦理回購股份的註銷程序，減少註冊資本，對本公司公司章程作出其認為適當的修訂，反映本公司的新資本架構，並履行有關法定的登記及備案手續；及

(vii) 簽署及辦理其他與回購股份相關的文件及事宜。

(e) 在本決議案中：

「**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指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

「**董事會**」指本公司董事會；

「**H股**」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可以港元認購及買賣的境外上市外資股；

「**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指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

「**香港聯交所**」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

「**有關期間**」指通過本特別決議案當日起至下列最早時間止的期間：

- (i) 本決議案通過後的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過本決議案，以及股東週年大會及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過相關決議案後滿十二個月時；或
-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案、或股東於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或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案撤回或更改本特別決議案所給予授權當日。」

對董事會辦理A股股份及H股股份回購股份事宜的具體授權：授權公司任一名董事代表董事會根據公司需要和市場情況，在獲得有關監管機構批准以及符合法律、行政法規、《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簡稱「《**公司章程**》」）的情況下，在相關授

H 股 股 東 類 別 股 東 大 會 通 告

權期間適時決定回購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H股數目的10%及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A股數目的10%事項(包括但不限於：決定回購股份的時間、數量、價格，開立境外股票賬戶並辦理相應外匯變更登記手續，通知債權人並進行公告，註銷回購股份，減少註冊資本，修訂《公司章程》並辦理變更登記手續以及簽署辦理其他與回購股份相關的文件及事宜)。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魏建軍

中華人民共和國河北省保定市
2021年3月30日

H 股 股 東 類 別 股 東 大 會 通 告

附註：

1. 出席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的資格

於2021年4月16日（星期五）香港時間下午四時三十分名列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存置的H股股東名冊的H股持有人有權出席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

為合資格出席2021年4月23日（星期五）舉行的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H股過戶文件及相關股票須不遲於2021年4月16日（星期五）香港時間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2. 委任代表

- (1) 合資格出席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委任一名或多名委任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股東。
- (2) 委任代表應透過委任人或正式書面授權代表簽署的委任書委任。如代表委任表格由委任人的代表簽署，授權該代表代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公證人核證。
- (3) 授權書或其他經公證人核證的授權文件連同填妥的代表委任表格，須不遲於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3. 出席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的登記手續

- (1) 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在出席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倘股東為法人，其法定代表或該股東的董事會或其他管治團體授權的其他人士，可以在出示該股東的董事會或其他管治團體委任該等人士出席大會的決議案副本後出席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
- (2) 擬出席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H股持有人，須填妥出席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回執，並不遲於2021年4月16日（星期五）交回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處。
- (3) 股東可親自或以郵遞或傳真方式將回執交回本公司。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4.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2021年4月17日（星期六）至2021年4月23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5. 其他事項

(1) 出席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現場登記時間為2021年4月23日（星期五）下午一時至一時五十分，下午一時五十分以後將不再辦理出席現場會議的股東登記。登記地點為中國河北省保定市朝陽南大街2266號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會議室。

(2) 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歷時約半天，出席大會的股東須自行承擔差旅費和住宿費。

(3)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號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4) 本公司登記地址為：

中國
河北省保定市
朝陽南大街2266號
電話：(86-312) 2197813
傳真：(86-312) 2197812

(5) 本通告中，除文義另有指明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人民幣」指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MO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3)

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與本代表委任表格相
關之股份數目 (附註1)

本人／吾等 (附註2)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_____ 股H股 (附註3) 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大會主席或 _____ (附註4)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
吾等出席於2021年4月23日 (星期五) 下午2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河北省保定市朝陽南大街2266號本公司會議室召開
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 或其任何續會，並在該會議或其任何續會上就下文所述決議案依照下列指示投票，倘無
指示，本人／吾等之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贊成 (附註5)	反對 (附註5)	棄權 (附註5)
1. 審議及批准2020年度經審計財務會計報告 (詳情載於本公司2020年年度報告)；			
2. 審議及批准2020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詳情載於本公司2020年年度報告)；			
3. 審議及批准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1年3月3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gwm.com.cn) 發出之通函)；			
4. 審議及批准2020年年度報告及摘要 (全文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gwm.com.cn))；			
5. 審議及批准2020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 (全文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gwm.com.cn))；			
6. 審議及批准2020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詳情載於本公司2020年年度報告)；			
7. 審議及批准2021年度公司經營方針 (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1年3月3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gwm.com.cn) 發出之通函)；			
8. 審議及批准續聘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伙) 為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外部核數師，為公司提供財務報表審計、審閱以及內部控制情況審計等服務，任期自本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會」) 確定其報酬，金額不超過人民幣350萬元 (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1年3月3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gwm.com.cn) 發出之通函及公告)；			
9. 審議及批准公司2021年度擔保計劃 (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1年3月3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gwm.com.cn) 發出之通函)；			
特別決議案			
10. 審議授權董事會發行本公司A股及H股。 在下列條件的規限下，授予本公司董事會一項無條件及一般性授權，以單獨或同時配發、發行及／或處理本公司股本的新增股份 (不論是A股或H股)。於有關期間內，可行使一次或以上該無條件一般性授權： (a) 除本公司董事會可能於有關期間內訂立或授予發售建議、協議或購股權，而該發售建議、協議或購股權可能需要在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項授權外，該授權的效力不得超過有關期間； (b) 由本公司董事會根據該等授權批准配發、發行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發行的A股和H股股份 (包括但不限於普通股、優先股、可轉換為股份的證券、可認購任何股份或上述可轉換證券的期權、權證或類似權利) 面值總額不得分別超過： (I) 本公司已發行A股總面值的20%；及／或 (II) 本公司已發行H股總面值的20%，兩個情況均以本決議案日期為準；及 (c) 本公司董事會只會在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 (以下簡稱「中國」) 公司法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以不時修訂者為準)，並且在獲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或其它有關的中國政府機關批准的情況下，方會行使上述的權利。			

* 僅供識別

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贊成 (附註5)	反對 (附註5)	棄權 (附註5)
在本決議案上述發行股份的規限下，授權本公司董事會： (a) 批准、簽訂、做出、促使簽訂及做出所有其認為是與發行該等新股有關的所有文件、契約和事宜，包括(但不限於)： (I) 釐定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別及數目； (II) 釐定新股份的定價方式、發行對象、發行利率及發行／轉換／行使價格(包括價格區間)； (III) 釐定發售新股的開始和結束日期； (IV) 釐定發售新股所得款項用途； (V) 釐定將向現有股東發行新股(如有)的類別及數目； (VI) 因行使該等權利而可能需要訂立或授予該等發售建議、協議或購股權；及 (VII) 若向本公司的股東提呈發售或配售股份，但因海外法律或規例制定的禁止或規定，且董事會作出基於此等原因的查詢後，認為有必要或適宜的情況下，不包括居住在中國或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以下簡稱「香港」)以外的地方的股東； (b) 聘請與發行有關的中介機構，批准及簽署發行所需、適當、可取或有關的一切行為、協議、文件及其他相關事宜；審議批准及代表公司簽署與發行有關的協議，包括但不限於承銷協議、配售協議、中介機構聘用協議等； (c) 審議批准及代表公司簽署向有關監管機構遞交的與發行相關的發行文件。根據監管機構和公司上市地的要求，履行相關的審批程序，並向香港及／或任何其他地區及司法管轄權區(如適用)的相關政府部門辦理所需的存檔，註冊及備案手續等； (d) 根據境內外監管機構要求，對有關協議和法定文件進行修改； (e) 根據本決議案第一分段發行股份實際增加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向中國的有關機構註冊增加的資本，並對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做出其認為合適的修改，以反映新增註冊資本；及 (f) 於中國、香港及／或向其它有關機構辦理所有必需的存檔及註冊。就本決議案而言： 「A股」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可供中國投資者以人民幣認購及買賣的內資股； 「董事會」指本公司的董事會； 「H股」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可以港元認購及買賣的境外上市外資股；及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得通過之日起，至下列三者最早發生者的日期止的期間： (a) 本決議案通過後，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日；或 (b) 在本決議案通過後十二個月期間屆滿之日；或 (c) 於股東大會上本公司股東通過特別決議案撤消或更改本決議案所授予的授權之日。			
11. 「動議授權董事會回購本公司A股及H股： (a) 在下文(b)及(c)段之規限下，批准董事會於有關期間按照中國主管證券事務的政府或監管機關、香港聯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或任何其他政府或監管機關之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及規例及／或規定，行使本公司全部權力回購本公司已發行及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之H股及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元之A股； (b) 根據上文(a)段之批准本公司獲授權可在有關期間回購本公司H股總面值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及相關決議案於本公司類別股東大會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H股數目的10%及A股總面值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及相關決議案於本公司類別股東會議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A股數目的10%；			

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贊成 (附註5)	反對 (附註5)	棄權 (附註5)
(c) 上文(a)段之批准須待達成下列條件後，方可作實： (i) 本公司定於2021年4月23日(星期五)(或適用的押後日期)舉行的本公司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2021年4月23日(星期五)(或適用的押後日期)舉行的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過一項與本段所載決議案條款(本第(c)(i)分段除外)相同的特別決議案； (ii) 根據中國法律、法規及規定，取得全部有權監管機關(若適用)的批准；及 (iii) 根據上文所述本公司公司章程第29條所載通知程序，本公司任何債權人並無要求本公司就所欠債權人任何款項作出還款或提供擔保(或如本公司任何債權人要求本公司還款或提供擔保，則本公司經全權酌情決定已就該等款項作出還款或提供擔保)。倘本公司決定根據本(c)(iii)項條件的情況向其任何債權人償還任何款項，則預期本公司會動用內部資金償還該等款項。 (d) 待中國所有相關政府部門批准本公司回購相關股份及上述條件達成後，授權董事會進行以下事宜： (i) 決定回購時機、期限、價格及數量； (ii) 通知債權人並進行公告； (iii) 開立境外股票賬戶並辦理相應外匯變更登記手續； (iv) 根據監管機構和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的要求，履行相關的批准、備案程序； (v)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規例，執行、進行、簽署及採取所有彼等認為與上文(a)段擬進行的股份回購有關並使其生效的合適、必要或適當的文件、行動、事情及步驟； (vi) 辦理回購股份的註銷程序，減少註冊資本，對本公司公司章程作出其認為適當的修訂，反映本公司的新資本架構，並履行有關法定的登記及備案手續；及 (vii) 簽署及辦理其他與回購股份相關的文件及事宜。 (e) 在本決議案中： 「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指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 「董事會」指本公司董事會； 「H股」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可以港元認購及買賣的境外上市外資股； 「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指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 「香港聯交所」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 「有關期間」指通過本特別決議案當日起至下列最早時間止的期間： (i) 本決議案通過後的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ii) 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本決議案，以及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過相關決議案後滿十二個月時；或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案、或股東於本公司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或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案撤回或更改本特別決議案所給予授權當日。」 對董事會辦理A股股份及H股股份回購股份事宜的具體授權：授權公司任一名董事代表董事會根據公司需要和市場情況，在獲得有關監管機構批准以及符合法律、行政法規、《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簡稱「《公司章程》」)的情況下，在相關授權期間適時決定回購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H股數目的10%及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A股數目的10%事項(包括但不限於：決定回購股份的時間、數量、價格，開立境外股票賬戶並辦理相應外匯變更登記手續，通知債權人並進行公告，註銷回購股份，減少註冊資本，修訂《公司章程》並辦理變更登記手續以及簽署辦理其他與回購股份相關的文件及事宜)。				

日期：2021年____月____日 簽署 (附註6)：_____

附註：

- 請填上登記於 閣下名下且與本代表委任表格相關之本公司股份數目。如未填上有關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有關。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按股東名冊所示)。
- 請填上登記於 閣下名下之所有本公司股份數目。
- 倘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或**」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每位股東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出席大會並投票。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本代表委任表格之任何變更，均須由簽署人簽署示可。
- 注意：倘 閣下擬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倘 閣下擬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倘 閣下擬就任何決議案投棄權票，請在「**棄權**」欄內填上「**✓**」。如無任何指示，則 閣下之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召開會議之通告所述決議案以外正式提呈大會之任何其他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及 閣下正式書面授權之人士簽署。如股東為公司或機構，則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公司或機構印鑒，或由任何董事或正式書面授權人士簽署。若為聯名持有人，則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之股東簽署。
- 倘出席股東或代表就相關決議案並無投票，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已遭撤銷。
- 本代表委任表格及(倘該代表委任表格由他人代表委託人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簽署)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的經公證之副本必須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如為H股持有人)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若為本公司股份之聯名股東，則任何該等持有人均可親自或委派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享有有關權利的人士。然而，倘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之聯名持有人超過一名，則僅於本公司股東名冊排名首位之持有人享有投票權。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MO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3)

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與本代表委任表格相
關之股份數目 (附註1)

本人／吾等 (附註2)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_____ 股H股 (附註3) 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大會主席或 _____ (附註4)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
吾等出席於2021年4月23日 (星期五) 下午3時正 (或緊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其續會後) 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河北省保定市朝陽南大街2266號本公司會議室召開之本公司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 (「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 或其任何續會，並在該會議或其任何續會上就下文所述決議案依照下列指示投票，倘無指示，本人／吾等之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贊成 (附註5)	反對 (附註5)	棄權 (附註5)
1. 「動議授權董事會回購本公司A股及H股： (a) 在下文(b)及(c)段之規限下，批准董事會於有關期間按照中國主管證券事務的政府或監管機關、香港聯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或任何其他政府或監管機關之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及規例及／或規定，行使本公司全部權力回購本公司已發行及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之H股及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元之A股； (b) 根據上文(a)段之批准，本公司獲授權可在有關期間回購本公司H股總面值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及相關決議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H股數目的10%及A股總面值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及相關決議案於本公司類別股東會議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A股數目的10%； (c) 上文(a)段之批准須待達成下列條件後，方可作實： (i) 本公司定於2021年4月23日 (星期五) (或適用的押後日期) 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2021年4月23日 (星期五) (或適用的押後日期) 舉行的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過一項與本段所載決議案條款 (本第(c)(i)分段除外) 相同的特別決議案； (ii) 根據中國法律、法規及規定，取得全部有權監管機關 (若適用) 的批准；及 (iii) 根據上文所述本公司公司章程第29條所載通知程序，本公司任何債權人並無要求本公司就所欠債權人任何款項作出還款或提供擔保 (或如本公司任何債權人要求本公司還款或提供擔保，則本公司經全權酌情決定已就該等款項作出還款或提供擔保)。倘本公司決定根據本(c)(iii)項條件的情況向其任何債權人償還任何款項，則預期本公司會動用內部資金償還該等款項。 (d) 待中國所有相關政府部門批准本公司回購相關股份及上述條件達成後，授權董事會進行以下事宜： (i) 決定回購時機、期限、價格及數量； (ii) 通知債權人並進行公告； (iii) 開立境外股票賬戶並辦理相應外匯變更登記手續； (iv) 根據監管機構和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的要求，履行相關的批准、備案程序； (v)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規例，執行、進行、簽署及採取所有彼等認為與上文(a)段擬進行的股份回購有關並使其生效的合適、必要或適當的文件、行動、事情及步驟； (vi) 辦理回購股份的註銷程序，減少註冊資本，對本公司公司章程作出其認為適當的修訂，反映本公司的新資本架構，並履行有關法定的登記及備案手續；及 (vii) 簽署及辦理其他與回購股份相關的文件及事宜。			

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贊成 (附註5)	反對 (附註5)	棄權 (附註5)
(e) 在本決議案中： 「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指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 「董事會」指本公司董事會； 「H股」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可以港元認購及買賣的境外上市外資股； 「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指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 「香港聯交所」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 「有關期間」指通過本特別決議案當日起至下列最早時間止的期間： (i) 本決議案通過後的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ii) 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過本決議案，以及股東週年大會及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過相關決議案後滿十二個月時；或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案、或股東於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或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案撤回或更改本特別決議案所給予授權當日。」 對董事會辦理A股股份及H股股份回購股份事宜的具體授權：授權公司任一名董事代表董事會根據公司需要和市場情況，在獲得有關監管機構批准以及符合法律、行政法規、《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簡稱「《公司章程》」）的情況下，在相關授權期間適時決定回購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H股數目的10%及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A股數目的10%事項（包括但不限於：決定回購股份的時間、數量、價格，開立境外股票賬戶並辦理相應外匯變更登記手續，通知債權人並進行公告，註銷回購股份，減少註冊資本，修訂《公司章程》並辦理變更登記手續以及簽署辦理其他與回購股份相關的文件及事宜）。			

日期：2021年____月____日 簽署 (附註6)：_____

附註：

- 請填上登記於 閣下名下且與本代表委任表格相關之本公司股份數目。如未填上有關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有關。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按股東名冊所示）。
- 請填上登記於 閣下名下之所有本公司股份數目，並刪去不適用者。
- 倘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或**」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每位股東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出席大會並投票。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本代表委任表格之任何變更，均須由簽署人簽署示可。
- 注意：倘 閣下擬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倘 閣下擬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倘 閣下擬就任何決議案投棄權票，請在「**棄權**」欄內填上「✓」。如無任何指示，則 閣下之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 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召開會議之通告所述決議案以外正式提呈大會之任何其他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及 閣下正式書面授權之人士簽署。如股東為公司或機構，則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公司或機構印鑒，或由任何董事或正式書面授權人士簽署。若為聯名持有人，則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之股東簽署。
- 倘出席股東或代表就相關決議案並無投票，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已遭撤銷。
- 本代表委任表格及（倘該代表委任表格由他人代表委託人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簽署）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的經公證之副本必須不遲於於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若為本公司股份之聯名股東，則任何該等持有人均可親自或委派代表於於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享有有關權利的人士。然而，倘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之聯名持有人超過一名，則僅於本公司股東名冊排名首位之持有人享有投票權。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MO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3)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通知書(回執)

股東姓名(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持股數目(附註2) _____ H股。本人／吾等擬出席或委派代表出席將於2021年4月23日(星期五)下午2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河北省保定市朝陽南大街2266號本公司會議室召開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附註：

1. 請用正楷填寫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登記之名稱及地址。
2. 請填上登記在閣下名下之H股數目。
3. 經填妥及簽署後，本通知書須於2021年4月16日(星期五)或之前親自或以郵遞或傳真方式交回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處。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處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河北省保定市朝陽南大街2266號(電話：(86-312) 2197813，傳真：(86-312) 2197812)。

簽署：_____

日期：_____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MO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3)

出席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知書(回執)

股東姓名(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持股數目(附註2) _____ 股H股。本人／吾等擬出席或委派代表出席將於2021年4月23日(星期五)下午3時正(或緊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延期後)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河北省保定市朝陽南大街2266號本公司會議室召開之本公司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

附註：

1. 請用正楷填寫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登記之名稱及地址。
2. 請填上登記在閣下名下之H股數目。
3. 經填妥及簽署後，本通知書須於2021年4月16日(星期五)或之前親自或以郵遞或傳真方式交回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處。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處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河北省保定市朝陽南大街2266號(電話：(86-312) 2197813，傳真：(86-312) 2197812)。

簽署：_____

日期：_____